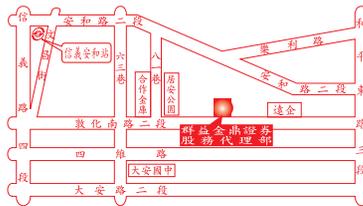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 語音代號：3645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捷運：信義安和站、忠孝敦化站轉乘公車
 公車：成功國宅或大安國中站 52、275、294、688、902、905、906、909、敦化幹線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處理，請勿剪開。
 中華民國郵政(股)公司許可證號碼：0042號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02)2702-3999

請沿虛線先折再撕

第一聯

股東 台啓

紀念品資訊：
 1. 本次股東會發放紀念品
 2. 領取方式請詳內頁※洽領紀念品須知※

請股東多加利用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及股務事務電子通知，登入同意接收email股利發放通知網址 <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編號：

113-333

第二聯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3年6月25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新埔鎮文德路3段127號二樓會議室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注意事項 ※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請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	---------------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3年6月2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2.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4.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5. 選舉第九屆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6.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一、二十萬元，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二、發給現金或現款，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三、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四、本委託書之檢舉獎金，請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領取。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
		住址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洽領紀念品領取須知※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現金股利匯款帳戶登記申請書 333

第三聯

- 一、股東會紀念品：全家便利商店伍拾元禮物卡。(紀念品數量不足時，將提供等值商品代替。)
- 二、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三、紀念品領取方式：
 1. 貴股東如對本次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思表示與徵求人相同時，如不親自出席股東會而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請於即日起到6月19日止(星期例假日除外)，攜帶第二聯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後，洽徵求人全省徵求場所辦理(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2. 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攜帶第二聯出席簽到卡至股東會現場出席並領取紀念品，會後恕不補發或郵寄。
 3. 採電子投票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請自113年7月17日起至113年7月19日止(星期例假日除外)攜帶電子投票「議案表決情形」、股東會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或其他足資證明股東身份之文件影本(如健保卡或駕照)等擇一皆可，至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
 4. 紀念品24小時語音查詢專線：(02)2702-3999→按1→按3645

1. 本匯款申請書請於113年6月25日(星期二)前寄達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	股東戶號			
2. 現金股利發放日另行公告，並依下列指定方式辦理。	股東戶名			
3. 貴股東原登記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聯絡電話(請務必填寫)			
選 項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編號、檢碼)	本人同意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帳號匯撥或郵寄支票
原 登 記 (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新增或變更 (請附存摺封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撤銷原登記帳戶，改郵寄支票				(請蓋股東印鑑)

※同意匯撥者，無須寄回本聯※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3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13年6月25日

Table with 4 columns: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Includes QR codes for each category.

註：1. 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 (https://free.sfi.org.tw/) 查詢。
2. 依委託書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須填列委任股東之姓名或名稱。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說明如下：

- 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未來發展資金需求以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以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
二、本次私募股數以不超過普通股10,000,000股之額度內，自股東會議決之日起一年內依下列原則授權董事會分次（最多不超過三次）辦理。
三、籌資方式和辦理之原則
(一)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取公開募集之理由：
本公司考量實際籌資市場狀況不易，為充實營運資金、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並考量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應募人間之長期股權關係；另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及靈活性。
2. 私募額度：以不超過普通股10,000,000股之範圍內。
3.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1) 私募資金用途：各分次私募募集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共同研發產品、購買機器設備、建設廠房或為策略聯盟發展相關事務使用，可擴大公司未來營運規模。
(2) 預計達成效益：因應產業態勢及電子科技快速變化，於適當時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以強化股東陣容、優化股權結構，各次募集之資金皆可用於因應增強生產效能、確保品質所需之設備投資、廠房建設及營業計畫，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營運效率、降低經營壓力，擴大客戶群並強化公司競爭力，進而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助益。
(二)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參考價格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訂定之（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無條件進位）
(1)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本次私募價格以不低於前述參考價格之八成。實際定價日於不低於股東會議決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及市場狀況訂定。
上開價格訂定之依據，均係遵照「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相關規定，故其價格之訂定係屬合理。
(三) 私募對象之選擇方式及目的
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目前尚無已洽定之應募人。應募人之選擇方式將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函規定之對象辦理，係為提高本公司之獲利，藉本身經驗、技術、知識、品牌或業務等，經由產業垂直整合、水平整合或共同研究開發商品或市場等方式，以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增進效率、擴大客戶基礎、降低營運成本及經營壓力，強化公司長期競爭力。
對本公司長期發展及競爭力與既有股東權益，能直接產生效益者為優先，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決定應募人，並於本次私募普通股完成發行後之第一次股東會報告。
(四) 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之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態勢、提升營運效能、改善財務結構以及購買機器設備、建設廠房資金需求，擬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優化股權結構，並藉由其資金、技術、知識、品牌或業務能力等，預計能提供本公司生產效能、品質優化、擴大客戶基礎、降低營運成本及經營壓力，強化公司長期競爭力。
四、本私募普通股案之實際發行價格、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五、本次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原有股份相同。另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公司私募之股票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條件外，餘不得再賣出。
六、為配合本次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提請股東會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全權辦理，並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變更一切有關私募普通股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發行私募普通股所需之事宜。
七、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公司之經營權不會發生重大變動。
八、本公司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司網站(http://www.taimide.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點選「投資專區」項下之「私募專區」查詢。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假新竹縣新埔鎮文德路三段127號二樓會議室，召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前，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
(一) 報告事項：1.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4. 一一二年度私募普通股案執行情形報告。(二) 承認事項：1.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三) 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2.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四) 選舉事項：選舉第九屆董事。(五) 其他議案：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六) 臨時動議。
二、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公司代號或簡稱、年度\「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三、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主要內容：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39,661,588元，每股配發0.3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時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送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四、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說明，請參閱第五聯。
五、本次股東會選任董事9席(含獨立董事3席)，採候選人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為董事：吳聲昌、峯榮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志騰、川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芳菊、新木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朝欽、嚴志弘、曾美齡；獨立董事：汪建民、林詩梅、林倩如。投資人如欲查詢候選人之學歷等相關資料，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公告查詢」輸入查詢資料。
六、本公司討論董事競業禁止之解除，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七、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起至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八、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股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九、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3年5月24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發於證基會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輸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十、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十一、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3年5月25日至113年6月22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貴股東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Lists various branch locations and phone numbers.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Lists various branch locations and phone numbers.

聯洲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Lists various branch locations and phone numbers.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